
郑州市第十四高级中学开办费一期校园网络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4-153



采购人：郑州市第十四高级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投标人须知	13
1. 总则	13
2. 招标文件	14
3. 投标文件	15
4. 投标	16
5. 开标	17
6. 评标	18
7. 合同授予	20
8. 纪律和监督	21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2
附件：质疑函格式（统一格式，需提供原件）	23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25
1. 评标依据	30
2. 评标委员会	30
3. 评标方法与标准	31
第四章 合同格式	34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 0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5 -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12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4 -
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 15 -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16 -
二、资格承诺声明函	- 17 -
三、信用记录查询	- 18 -
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声明函	- 19 -

五、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20 -
第二部分商务、技术文件	21 -
一、投标函	22 -
二、投标报价表格	23 -
三、技术规格偏差表	25 -
四、实施方案	26 -
五、售后服务承诺	27 -
六、投标人承诺函	28 -
七、近三年类似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31 -
八、投标人简介	32 -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33 -
十、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证明资料（如采购范围内不包含的可不提供） ..	35 -
十一、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40 -
第六章 采购需求	41 -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60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郑州市第十四高级中学开办费一期校园网络设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4-153
- 2. 项目名称：郑州市第十四高级中学开办费一期校园网络设备采购项目
-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 预算金额：3978334.59 元
- 最高限价：3978334.59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郑财招标采购-2024-153	郑州市第十四高级中学开办费一期校园网络设备采购项目	3978334.59	3978334.59

-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要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详见附件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3 交货期：30 日历天
-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至全部服务结束
-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 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或“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

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时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投标人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投标人为无效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 年 8 月 6 日至 2024 年 8 月 12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 方式：各潜在投标人请在规定时间内凭 CA 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交易主体登录”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尚未办理企业 CA 锁的，可通过以下链接：

（<http://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在线办理。

客服电话 0371-96596，技术咨询电话：0371-67188807, 4009980000。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8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8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落实以下政府采购政策：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等。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开标当天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详细流程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政府采购-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

3.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向中标供应商收取中标服务费。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第十四高级中学

地址：郑州市铭功路180号

联系人：张利辉

联系方式：0371-6097987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与创业路交叉口绿地中心北塔16楼

联系人：董辛鹏 王辉

联系方式：0371-6552829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董辛鹏 王辉

联系方式：0371-6552829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1	采购人	名称：郑州市第十四高级中学 地址：郑州市铭功路 180 号 联系人：张利辉 联系方式：0371-60979873
1.1.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与创业路交叉口绿地中心北塔 16 楼 联系人：董辛鹏 王辉 联系方式：0371-65528292
1.1.3	项目名称	郑州市第十四高级中学开办费一期校园网络设备采购项目
1.2.1	预算金额	3978334.59 元
1.2.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3.1	采购需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
1.3.2	交货期	30 日历天
1.3.3	质保期	三年
1.3.4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并满足用户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或“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时将对所有

		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投标人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投标人为无效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	现场踏勘	不组织
1.10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本前附表 1.3.2、1.3.3、1.3.4、1.4.1 款要求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形式：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提出并加盖公章扫描发至电子邮箱（282371418@qq.com）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郑州市政府采购网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所有澄清均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郑州市政府采购网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投标人已收到并确认，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出的通知，如有遗漏自行负责。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郑州市政府采购网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所有修改均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郑州市政府采购网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投标人已收到并确认，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出的

		通知，如有遗漏自行负责。
3.2.6	最高投标限价	3978334.59 元
3.2.7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需提供投标承诺函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具体格式详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承诺函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将招标文件格式中明确签字盖章的内容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4.1.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8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1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相关经济、技术专家 4 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财政部门指定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4	核心产品	ONU、光网络终端 2

6.3.5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3 家
7.1.2	中标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告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
7.2.3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一次性提出
7.2.5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71-65528295/65528292 通讯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与创业路绿地中心北塔 16 楼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信息 A. 为贯彻落实《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即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企业制造）参与，制造商若是小微企业，投标人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若不能提供，则视为非小微企业，价格不予扣除。（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B.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为依据。其中企业的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判定依据为最近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企业从业人员总数判定依据为缴纳统筹人员总数。 C.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D.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E.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市场监	

	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要求，投标产品中如有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须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或属于“环保清单”产品的，并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未提供的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 F.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9.2	付款方式：视财力分年度付款。
9.3	代理服务费： （1）根据《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的规定收取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 （2）代理服务费的缴纳方式：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单位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农业路支行 银行账号：602760923
.....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 1.1.1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2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预算金额和资金来源

- 1.2.1 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需求、交货期、质保期、质量要求

- 1.3.1 采购需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3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4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现场踏勘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潜在投标人现场踏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

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10 分包

投标人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及对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商务、技术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合同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采购需求;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澄清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内容在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的修改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已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内容在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 (2) 商务、技术文件;
- (3)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投标报价。

3.2.2 投标总报价应是指满足采购需求所需的全部费用。未填入报价项目评标委员会可以认定为已包含在总报价,也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2.3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3.2.4 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3.2.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最低投标报价并不意味着一定中标。

3.2.6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7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无效。

3.4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之规定,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需提供投标承诺函及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1.4.1款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交货期、投标有效期、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本章第4.1.1项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上传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4.2.3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但应在交易平台线上通知采购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加密）、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开标。

5.2 远程开标

5.2.1 投标人无需到郑州市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5.2.2 因投标人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当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4 资格审查

5.4.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5.4.2 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

（1）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投标人若没有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或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能进入评标。

5.4.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后，将书面记录资格审查结果并提交给评标委员会，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程序。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方法和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6.3.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6.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

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做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6.3.4 一个分包(标段)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中若有一个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相关投标人将被认定为属于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3.5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4 投标无效

6.4.1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7)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与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 (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4.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投标人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6) 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7) 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公告

7.1.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选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人；投标报价也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人。两者都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1.2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7.2 质疑与投诉

7.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格式见本章附件 1）

7.2.2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7.2.3 质疑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或本章附件 1 格式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本章 7.2.1、7.2.2

款要求时间内以书面形式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7.2.4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7.2.5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7.2.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7.3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7.4.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金承诺书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当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4.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

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方法和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质疑函格式（统一格式，需提供原件）

质 疑 函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信息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评审因素及评审标准

名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承诺声明函	在投标文件中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承诺函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存档。 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针对是否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情形的声明函
符合性审查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3.7.3 条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3.3.1 条要求
	交货期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1.3.2 条要求
	质保期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1.3.3 条要求
	质量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1.3.4 条要求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其他实质性要求	未违反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	未与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名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价格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 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 凡未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均不得统计为小微企业（即本项目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均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给予价格扣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对其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给予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评审价的确定 中型、大型企业评审价=投标报价 小、微型企业评审价=投标报价×（1-10%） 备注： 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交有力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商务部分 (20分)	快递包装 (2分)	投标人承诺商品包装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且快递包装符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节能环保相关认证 (2分)	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对选用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给予加分，每个证书 1 分，最多得 2 分。 投标人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同一产品具备以上两种证书的，不重复得分。
	售后服务承诺 (16分)	1. 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全面，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本单位的固定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全面，响应速度在 4 小时以内且有具体可行的实质性响应措施的得 4 分； 售后服务方案相对完整、全面，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本单位固定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基本全面，响应速度在 8 小时以内且有具体可行的实质性响应措施的得 3 分； 售后服务方案一般，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本单位固定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基本全面，响应速度在 8 小时以外且响应措施一般的得 2 分； 未完全提供或不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2. 为客户提供实质性优惠承诺，优惠内容合理且实用的得 4 分； 为客户提供实质性优惠承诺，优惠内容较合理且实用的得 3 分； 为客户提供的优惠承诺内容欠合理、实用价值一般的得 2 分； 未完全提供或不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3. 提供培训方案，包括培训时间、培训对象、培训内容等。 培训方案可行合理、内容完整的得 4 分； 培训方案较可行合理、内容较完整的得 3 分； 培训方案内容完整，可行合理性一般的得 2 分；

		培训方案不完整或可行合理性差的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4. 合理化建议 投标人具有切实可行且完全适用于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合理化建议及相应措施的得 4 分； 投标人具有可行且适用于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合理化建议及相应措施的得 3 分； 具有一定可行性且部分适用于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2 分； 未完全提供或与本项目实际情况有所差距的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技术部分 (50 分)	技术部分 (35 分)	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 35 分。 1. 投标文件中每有一条▲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2. 投标文件中每有一条不加▲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若此项得 0 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予以否决投标处理。
	实施方案 (15 分)	1. 供货方案（人员、车辆、计划等）（3 分） 内容全面、计划完整、针对性强、措施切实可行的得 3 分； 内容基本全面、计划基本完整、有针对性、措施基本可行的得 2 分； 内容不够全面，计划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措施不可行的得 1 分； 不提供的得 0 分。
		2. 安装方案（3 分） 内容全面、计划完整、针对性强、措施切实可行的得 3 分； 内容基本全面、计划基本完整、有针对性、措施基本可行的得 2 分； 内容不够全面，计划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措施不可行的得 1 分； 不提供的得 0 分。
		3. 供货质量保证措施（3 分） 内容全面、计划完整、针对性强、措施切实可行的得 3 分； 内容基本全面、计划基本完整、有针对性、措施基本可行的得 2 分； 内容不够全面，计划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措施不可行的得 1 分； 不提供的得 0 分。
		4. 供货进度保证措施（3 分） 内容全面、计划完整、针对性强、措施切实可行的得 3 分； 内容基本全面、计划基本完整、有针对性、措施基本可行的得 2 分； 内容不够全面，计划不够完整、针对性不强、措施不可行的得 1 分；

		不提供的得 0 分。
		5. 项目组织管理措施（3 分） 项目组织管理架构措施得力，满足要求，配备人员专业齐全、合理的得 3 分； 组织管理架构措施基本完整，基本满足要求，配备人员专业基本齐全、合理的得 2 分； 组织管理架构措施不太完整，针对性不强，配备人员专业不齐全的得 1 分； 不提供的得 0 分。

1. 评标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1.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
- 1.4 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

2. 评标委员会

2.1 采购人将根据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 5 人评标委员会，除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情形外，其成员由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 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2.3 因评审专家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原因导致评审现场专家数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补抽评审专家，或者经采购人主管预算单位同意自行选定补足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足评审专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相关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2.4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 评标方法与标准

3.1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如最后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相关职责；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相关职责。

3.3 评标步骤

3.3.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再进行评标。

3.3.2 符合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3.3 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3.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a.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b.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c.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d.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3.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 a.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b.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

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c.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3.3.3 为贯彻落实《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即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企业制造）参与，制造商若是小微企业，投标人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若不能提供，则视为非小微企业，价格不予扣除。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要求，投标产品中如有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必须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或属于“环保清单”产品的，并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未提供的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优先采购指最终得分相等时，投标报价也相同时，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技术指标优

劣情况相同的优先选择所投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投标报价比例大的投标人。

3.3.3.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3.3.5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四章 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

乙方（全称）：_____（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_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____年__月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履约地点：_____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_____（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履约验收时间：_____（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____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____（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____

（4）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履约验收的内容：____（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_____

（6）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产权过户登记等）____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中标（成交）通知书
- （5）投标（响应）文件
- （6）采购文件
-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

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

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仲裁地点为_____；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编号：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年 月

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采购编号为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
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公司地址：

二、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3. 附投标人营业执照

三、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或“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投标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声明函

针对是否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情形的声明函(格式自拟)；

五、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招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第二部分商务、技术文件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投标总报价，交货期：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内容。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撤回投标。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我方承诺完全响应采购需求中的内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二、投标报价表格

1. 开标一览表

金额单位：元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质保期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其他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品牌	产地	制造商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总报价（大写）： （小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三、技术规格偏差表

序号	设备名称或 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 偏差	描述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设备或配置 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2	设备或配置 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注：

1. 对招标文件偏差填写“无偏差”或“正偏差”或“负偏差”，并在“描述”栏中加以说明。
2. 正偏差是指响应的条件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差是指响应的条件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3. 正偏差不加分，负偏差按评审标准作扣分处理。

四、实施方案

各投标人根据本项目评标办法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自行编制，格式不限。

五、售后服务承诺

各投标人根据本项目评标办法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自行编制，格式不限。

六、投标人承诺函

1.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六、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七、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相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五）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六）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和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2.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代理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七、近三年类似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时间	建设单位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

八、投标人简介

投标人包括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1. 投标人简介；
2.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采购标的设备类所属行业为工业，软件类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

说明：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注意：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十、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证明资料（如采购范围内不包含的可不提供）

如有，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9.1 项有关内容，附证明资料。

强制节能产品见附件中标★产品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十一、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六章 采购需求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要求	单位	数量
一、	数据中心机柜系统			
1	设备机柜	1、600*1200*2000, 42U, 标准 19" 柜体；机柜主体结构应为钢结构框架，在机柜前后形成冷热通道全封闭，以实现精确制冷；需满足后期机柜数量扩容需求，机柜具有脚轮调节支脚功能；机柜框架、立柱、角规板厚 2mm，前后门板和侧门厚 1.2mm，机柜静载承重不低于 2500KG； 2、前门单开钢化玻璃门，后门双开钢板门，前后门配接地线三条，顶部、左右侧配置挡风板；含顶底部、左右侧配置挡风板等。每台机柜配件包含：前后门禁 2 套，1U 快开盲板 20 个，L 型托架 1 个、层板 1 个。PUD 2 套：输入：L+N+PE，电源指示灯，带接线盒，额定值：16A 250V 4KW，位数：16 位 10A+4 位 16A，两侧安装； 3、机柜单元应具备智能照明功能：每个机柜的前密闭冷通道内均应配置 LED 灯。当机柜开启或关闭时，对应的 LED 灯应自动亮起或熄灭；每个机柜的前密闭冷通道内均应配置智能 LED 氛围灯带，具有以下功能：当温度在 18-27 度时灯带亮蓝光（正常工作），当温度超过 27° C 时灯带亮红光（警示作用）； 4、为了减缓精密制冷单元发生故障时微模块内部的温升速度，机柜单元配备弹门装置，当柜内温度异常时前后门可自动弹开应急散热通风；当系统检测到发生火灾时，应启动弹门装置，前后门弹开，将通道中的烟雾排除；弹门装置的启动应与一体化柜内部温度设定阈值联动； 5、柜体所用材料符合 ROHS 指令，符合 IEC62321-4:2013+AMD1:2017, IEC62321-7-2-2017 IEC62321-8-2017 等标准，机柜采用电泳工艺，纯水清洗、脱脂酸洗、防锈磷化处理。通过中性盐雾 480H 小时试验表面无气泡、无粉化，无脱落、无开裂。	台	7
2	主机柜	1、600*1200*2000, 42U, 标准 19" 柜体；机柜主体结构应为钢结构框架，在机柜前后形成冷热通道全封闭，以实现精确制冷；需满足后期机柜数量扩容需求，机柜具有脚轮调节支脚功能；机柜框架、立柱、角规板厚 2mm，前后门板和侧门厚 1.2mm，机柜静载承重不低于 2500KG； 2、前门单开钢化玻璃门，后门双开钢板门，前后门配接地线三条，顶部、左右侧配置挡风板；含顶底部、左右侧配置挡风板等。每台机柜配件包含：前后门禁 2 套，1U 快开盲板 20 个，L 型托架 1 个、层板 1 个。PUD 2 套：输入：L+N+PE，电源指示灯，带接线盒，额定值：16A 250V 4KW，位数：16 位 10A+4 位 16A，两侧安装；	台	1

		3、机柜单元应具备智能照明功能：每个机柜的前密闭冷通道内均应配置 LED 灯。当机柜开启或关闭时，对应的 LED 灯应自动亮起或熄灭；每个机柜的前密闭冷通道内均应配置智能 LED 氛围灯带，具有以下功能：当温度在 18-27 度时灯带亮蓝光（正常工作），当温度超过 27° C 时灯带亮红光（警示作用）； 4、为了减缓精密制冷单元发生故障时微模块内部的温升速度，机柜单元配备弹门装置，当柜内温度异常时前后门可自动弹开应急散热通风；当系统检测到发生火灾时，应启动弹门装置，前后门弹开，将通道中的烟雾排除；弹门装置的启动应与一体化柜内部温度设定阈值联动； 5、柜体所用材料符合 ROHS 指令，符合 IEC62321-4:2013+AMD1:2017, IEC62321-7-2-2017 IEC62321-8-2017 等标准，机柜采用电泳工艺，纯水清洗、脱脂酸洗、防锈磷化处理。通过中性盐雾 480H 小时试验表面无气泡、无粉化，无脱落、无开裂。		
3	L 型导轨	材料为优质（SPCC）冷轧钢板，材质厚度：≥1.5mm，表面工艺和通道柜体一致。	套	10
4	走线槽道、走线架	1、名称：M 型线槽； 2、规格：适配 600 柜宽，安装于机柜顶部，用于强弱电走线，每个机柜配置 2 个。	m	16
5	配线架	1、名称：轻载层板； 2、规格：后竖支架侧竖向安装，可用于 IT 设备理线。	个	8
二、		数据中心动环监控系统		
1	智能配电监测模块	配电监测：电压、电流、功率、电能等参数进行实时监测，通过监控触摸屏或远程 WEB 界面显示。	套	1
2	UPS 监控模块	UPS 监测：对 UPS 运行状态与参数进行实时监测，呈现 UPS 的输入各相电压、输入频率、输出电压、输出频率等核心参数。	套	1
3	精密空调监控模块	精密空调监控：对空调运行状态与参数进行实时监测，通过监控触摸屏或远程 WEB 界面显示	套	2
4	数据采集及巡回检测报警装置	LCD 显示 实时显示温度、湿度；温度范围 -20℃~70℃，湿度范围 5%~95%RH，温度误差 <±0.3℃，湿度误差 <±3%RH，物理接口 2 个 RJ45 插座 RS485 通信接口，磁吸式。	套	8
5	温湿度监测	温湿度监测：安装有温湿度传感器，通过监控触摸屏或远程 WEB 界面显示。	套	8

	测模块			
6	控制器	额定电压：12VDC，工作电流： $\leq 0.1A$ ，1路继电器输出，可调灵敏度；适用在使用水浸绳的情况下，最大监测距离500米。	台	1
7	控制器	10米非定位，送胶贴，自带引出线。	条	1
8	漏水报警监测模块	漏水监控：漏水隐患监测，至少漏水传感器和非定位式漏水检测绳，通过监控触摸屏或远程WEB界面显示。	套	1
9	点型探测器	光电烟雾传感器-2线制，12V供电，机柜内磁吸式安装。	个	2
10	消防报警监测模块	消防报警监测接口软件。	套	2
11	模块（IO模块箱）	12V供电，6路干接点非隔离输入；4路DO（继电器触点）输出；RS485通讯接口，温度告警联动机柜门磁力锁开。	个	1
12	模块（网络模块箱）	1、以太网：端口数量 ≥ 1 个，端口速率 $\geq 10/100M$ 全双工自适应，端口类型RJ45，兼容IEEE 802.3； ≥ 6 个串口，全端口光电隔离，防雷，工业接线端子；数据位：5、6、7、8；停止位1、2；校验位None、Even、Odd、Space、Mark；波特率1200bps~38400bps；电平 ≥ 1 个RS232， ≥ 5 个RS485串口； ≥ 2 个USB接口； ≥ 5 个开关量输入； ≥ 2 个开关量输出，可以控制警铃警灯或风扇通风；双核，带增强图形处理器；内存 $\geq 1G$ ，存储空间 $\geq 8G$ ； ≥ 10 寸工业屏； 2、静电放电：EN61000-4-2， ≥ 3 级，接触/空气放电：6kv/8kv；防浪涌：EN61000-4-5， ≥ 3 级， $\geq 4KV$ ；全端口防雷：全部端口8/20us雷击电流，共模 $\geq 3KA$ ，差模 $\geq 2KA$ ，适合恶劣环境； 3、工作温度 $-10^{\circ}C \sim 55^{\circ}C$ ；贮存温度 $-20^{\circ}C \sim +70^{\circ}C$ ；相对湿度5%~95%无冷凝；大气压力70~106kpa。	个	1
13	告警模块	告警管理：监控触摸屏和WEB界面的系统任意界面上始终告警数量统计信息。提供声音告警和手机短信告警。	套	1
14	4G短信告警器	短信语音二合一，支持三大运营商，需要用户提供电话卡。	个	1
15	声光报警器	1、信号总线电压：24V，允许范围：16V~28V；电源总线电压：DC24V，允许范围：DC20V~DC28V； 2、总线监视电流 $\leq 0.8mA$ ，总线启动电流 $\leq 6.0mA$ ；电源监视电流 $\leq 10mA$ ，电源动作电流 $\leq 90mA$ ； 3、线制：四线制，与控制器采用无极性信号二总线连接，与电	个	1

		源线采用无极性二线制连接； 4、火警声调声压级：80dB~115dB（前方 3m 水平处（A 计权））（仅适用于 GST-HX-200B 型火灾声光报警器）； 5、闪光频率：1.1Hz~1.8Hz（DC20V~DC28V）； 6、火灾声变调周期：3.2s~4.8s 机关枪声调不涉及变调周期； 7、声调：火警声、机关枪声（仅适用于 GST-HX-200B 型火灾声光报警器）； 8、使用环境：温度：-10℃~+50℃；相对湿度≤95%，不结露。		
三、消防系统				
1	无管网气体灭火装置	包括钢瓶、容器阀、柜体、信号反馈装置、连接软管、单喷嘴。适用于充装量≤121Kg/瓶组（不含灭火剂）。	套	1
2	药剂	七氟丙烷药剂。	公斤	120
3	螺纹阀门	有效泄压面积：0.21 m²。	个	2
4	无管网气体灭火装置	主要技术指标不低于以下要求： 1、工作电压：交流 AC220V 50/60Hz，允许电压变化范围 AC176V~AC264V； 2、功耗：监视状态功耗≤20W；最大功耗≤150W； 3、备用电源：2 个 DC12V/7Ah 密封铅酸电池； 4、气体喷洒输出：DC24V/3A，脉冲方式/持续方式，可调； 5、辅助 24V 电源输出：最大 0.6A； 6、电池充电电流：0.6A~0.8A； 7、液晶屏规格：128×64 点，可同屏显示 32 个汉字信息； 8、容量可带 1 个区的气体灭火设备，实现对 1 个防护区的保护。	套	1
5	点型探测器 1	1、工作电压：总线 24V，允许范围：16V~28V； 2、监视电流≤0.8mA； 3、报警电流≤1.8mA； 4、指示灯：报警确认灯，红色，巡检时闪烁，报警时常亮； 5、使用环境：温度：-10℃~+55℃；相对湿度≤95%，不结露； 6、编码方式：电子编码（编码范围为 1~242）； 7、外壳防护等级：IP23。	个	4
6	点型探测器 2	1、探测器类别：P（A1R 和 BS 可设，出厂默认类别在探测器铭牌上标注） 2、工作电压：总线 24V； 3、监视电流≤0.8mA； 4、报警电流≤1.8mA； 5、报警确认灯：红色，巡检时闪烁，报警时常亮； 6、使用环境：典型应用温度 25℃；范围 -10℃~50℃。相对湿度≤95%，不结露 7、编码方式：十进制电子编码。	个	4

7	普通灯具	1、工作电压：信号总线电压 24V（允许范围：16V~28V），电源总线电压 DC24V（允许范围：DC20V~DC28V）； 2、工作电流：信号总线监视电流≤1mA，电源总线监视电流≤2mA，信号总线动作电流≤2mA，电源总线动作电流≤30mA； 3、闪光频率：1.3Hz±20%； 4、编码方式：电子编码方式，编码范围可在 11~20 之间任意设定； 5、线制：与气体灭火控制器采用四线连接。其中两线接总线，无极性；另外两线接电源 DC24V，无极性； 6、使用环境：温度：-10℃~+50℃；相对湿度≤95%，不凝露。	套	2
8	按钮	1、工作电压：总线 24V，允许范围：16V~28V； 2、监视电流：≤0.8mA，报警电流≤10mA； 3、编码方式：电子编码方式，编码范围可在 21~30 之间任意设定； 4、常开输出触点：额定值 DC60V、0.1A，接触电阻≤100mΩ； 5、启动方式：击碎玻璃罩后，按下“按下喷洒”按键； 6、启动零件类型：重复使用型； 7、“按下喷洒”按键复位方式：用专用钥匙复位； 8、“按下喷洒”按键：红色，按下时常亮，“停止”按键：绿色，按下时常亮； 9、线制：与气体灭火控制器采用无极性两线制连接。	个	2
9	声光报警器	1、信号总线电压：24V，允许范围：16V~28V；电源总线电压：DC24V，允许范围：DC20V~DC28V； 2、总线监视电流≤0.8mA，总线启动电流≤6.0mA；电源监视电流≤10mA 电源动作电流≤90mA； 3、线制：四线制，与控制器采用无极性信号二总线连接，与电源线采用无极性二线制连接； 4、火警声调声压级：80dB~115dB（前方 3m 水平处（A 计权））（仅适用于 GST-HX-200B 型火灾声光报警器）； 5、闪光频率：1.1Hz~1.8Hz（DC20V~DC28V）； 6、火灾声变调周期：3.2s~4.8s 机关枪声调不涉及变调周期； 7、声调：火警声、机关枪声（仅适用于 GST-HX-200B 型火灾声光报警器）； 8、使用环境：温度：-10℃~+50℃；相对湿度≤95%，不结露。	个	2
10	辅材	电线管及电线，消防电气检测。	批	1
11	回转式空气预热器	工作压力：3.9KG；气瓶容积：6.8L；充装介质：AIR（气）。	台	1
四、制冷及新风系统				
1	精密空调	1、制冷量≥8.1kW（室外 DB35℃，WB24℃；风量≥1500m³/h，机身不大于 W440*D760*H350mm（8U）； 2、靠近热源就近冷却，全显热比设计，环保制冷剂；高效直流变频压缩机、配电子膨胀阀，制冷量无级调节；室内离心风机	台	2

		采用高效低噪风机；完备的智能控制系统确保系统动态最优； 3、室内机配置拉手，可轻松进行抽拉安装和维护； 4、室内机电控箱可抽拉，方便巡检，室外机占地面积小，可放置在墙外平台或者楼顶； 5、机组提供完善的上位机通讯协议，完成机组启停、温湿度设定、报警查看等功能，可实现与整机柜的无缝对接； 6、支持自动保护和告警功能、专家级的自诊断功能、全面的参数检测和调节功能、来电自启动功能、防雷功能、漏水检测功能、冷媒泄漏检测功能； 7、支持干结点和 RS485 智能通信接口实现远程监控，免费提供通讯协议；具备备份运行，轮巡、层叠和避免竞争等群控功能； 8、干球温度 37.8℃，相对湿度 20%，重量≤36kg，室内机噪声≤63 dB(A)，预充 R410A 制冷剂，EC 风机， 9、支持来电自启动，电源电压 220VAC/50Hz，室外机最大电流≤13.8A，室内机最大电流≤6.6A；含冷凝排水泵，电加热； 10、室外机采用高效直流变频 EC 压缩机、配电子膨胀阀，制冷量无级调节； 11、室外轴流风机采用高效低噪 EC 风机；完备的智能控制系统确保系统动态最优； 12、机组支持上位机通讯协议，完成机组启停、温湿度设定、报警查看等功能，可实现与整机柜的无缝对接； 13、支持干结点和 RS485 智能通信接口实现远程监控，免费提供通讯协议； 14、常温型，室外温度-10℃至 40℃。		
2	新风机	1、主机风量：风量≥1000m³/h，电源 220V/50HZ，机外静压 320Pa，热回收效率 75%，噪音≤40 分贝，智能控制系统实现在线监测电脑远程控制； 2、新风系统所涵盖的区域为机房区域，并按需提供新风管道、70 度电动防火阀、新排风口、防雨百叶、控制开关及用电线缆等所需附件； 3、保证机房有合理的出风口和回风口，数量 6 个； 4、设备安装于吊顶内，不占用室内有效空间，不影响室内装修效果，底部设置槽钢底座，吊装安全风口可现场灵活调换，便于设计、安装。	台	1
五、防雷接地系统				
1	接地母线	防雷器接地母线敷设，单股 BV6 平方软线。	m	30
2	接地母线—铜带	30mm*3mm 铜带。	m	65
3	等电位端子箱、测试	接地等位连接模块。	项	1

	板			
4	散流网	50mm*0.1mm 铜箔。	m	500
5	接地装置	辅材（含减阻液、接地测试等）。	项	1
六、 配电及 UPS 系统				
1	UPS 电源	1、 $\geq 40\text{kVA}$ 机架式 UPS、三进三出、电池电压 $\pm 240\text{VDC}$ （32-44 节可设置）； 2、支持机架式或塔式安装，高度 $\leq 4\text{U}$ ； 3、支持干接点信号和通讯功能，标配 RS485、EPO，可支持 RS232 和 SNMP。具备输出过载、短路，电池欠压、过压，充电过温、短路，交流输入电压、频率、相序异常，UPS 过温、风机故障等等；具备 LCD 和蜂鸣器声光告警。	个	1
2	智能电源管理模块	机架式安装于综合设备柜内；配电模块包含市电输入、市电输出、UPS 输入、UPS 输出、UPS 维修旁路输入、精密空调、机柜 PDU 等主路和支路配电，至少集成以下开关数量和规格： 1、电源输入总空开：1*100A/3P； 2、UPS 输入：1*80A/3P； 3、UPS 输出：1*80A/3P； 4、UPS 维修旁路：1*80A/4P（带锁）； 5、UPS 输出支路分开关：12*16A/1P（1 路动环，9 路 PDU，2 路备用）； 6、市电输出开关：3*32A/1P（3 路空调）、12*16A/1P（9 路 PDU，3 路备用）； 7、防雷开关：1*32A/4P； 8、含智能电表，防雷。	台	1
3	蓄电池	1、阀控式密封的铅酸蓄电池； 2、安全可靠，在寿命期内无需维护，自放电极低，大电流放电性能好，能量密度高； 3、额定电压：12V； 4、额定容量：100Ah； 5、电池内阻： $5.5\text{m}\Omega$ （完全充电电 $@ 25^\circ\text{C}$ ）； 6、端子形式：M8 铜芯； 7、使用温度范围： $-15^\circ\text{C} \sim 45^\circ\text{C}$ ； 8、存储温度： $-20^\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 。	个	80
4	电池架	A16 电池柜含电池连接线。	套	2
5	控制开关	1、包含蓄电池组直流开关（1*100A/3P 250VDC 直流断路器）。 2、安装于电池架/电池柜上。	个	2
6	电池内部连接线	含电池连接线及连接配件，标配电池柜之间及电池开关箱的连接线及连接配件。	套	2
7	配线	输入 32A，输出 8 位国标 10A+2 位国标五孔插座、接线盒、指	个	12

	架 1	示灯。		
8	配线架 2	输入 32A, 输出 8 位国标 16A+2 位五孔插座、接线盒、指示灯。	个	12
七、数据中心环境配套及安装实施				
1	块料楼地面	静电地板安装, 接地系统安装等, 包含辅材。	m ²	88
2	墙面装饰板	1、具有良好的耐候性和抗紫外线性能, 色彩持久稳定; 2、具有耐酸、碱性能; 3、涂层光洁, 耐污染性强, 容易清洁; 4、色彩范围广、鲜艳美观、质感好。	m ²	148
3	吊顶天棚	板面形式: 冲孔, 表面涂层: 喷粉。规格: 600*600mm。厚度: ≥ 0.8 , 材料: 铝合金。	m ²	88
4	机房环境处理	机房地面、墙面、天花板除尘、防尘处理等。	项	1
5	机房防潮	1、不透水性 $\leq 0.3\text{MPa}$, $\geq 30\text{min}$ 无渗漏; 2、断裂伸长率: ≥ 400 ; 3、抗弯强度: $\leq -20^{\circ}\text{C}$ 无裂纹; 4、拉伸强度: ≥ 60 ; 5、芯材: PE、抗氧化剂、紫外线屏蔽剂等, 其他。	m ²	210
6	机房照明	规格: 600*600mm, 厚度: $\geq 70\text{mm}$, 色温: $\leq 5700\text{k}$, 功率: $\leq 30\text{w}/36\text{w}$ 。	项	1
7	房间空调器	5 匹变频柜机、含铜管安装辅材。	台	1
8	基础环境集成实施	1、按需配置墙面检修插座、控制开关、金属软管、镀锌线管及配电线缆; 2、机房应急照、疏散照明和安全出口标志灯采用消防应急供电。消防指示灯具满足 GB17945-2010 新国家标准, 灯具采用超高亮白光 LED 光源, 停电后延时 90 分钟, 灯体表面亮度 300cd/m ² ; 3、机房配套玻璃隔断实施。	项	1
八、校园基础网络建设				
1	核心交换机	1、交换容量 $\geq 76\text{Tbps}$, 包转发率 $\geq 57600\text{Mpps}$; 2、▲全宽主控, 主控引擎 ≥ 2 ; 业务板槽位数 ≥ 6 ; 单槽位 40G 端口密度 ≥ 12 , 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证明; 3、本次配置: $\geq 12*100\text{GE QSFP28}$ 光端口, $\geq 8*10\text{G}/25\text{G SFP28}$ 光端口, $\geq 16*10\text{G SFP}+$ 光端口, $\geq 24*1\text{GE SFP}$ 光端口, 2 根 100G 7 米堆叠线缆, 8 个 10G 多模光模块, 12 个千兆单模光模块, 冗余交流电源; 3、MAC 表项 $\geq 1\text{M}$, ARP 表项 $\geq 256\text{K}$; 4、支持横向虚拟化技术, 将 2 台设备虚拟为一台设备, 支持长距离集群, 支持纵向虚拟化技术, 支持把接入交换机虚拟为一	台	2

		台设备； 5、支持硬件 BFD，支持 BFD 3.3ms 最小探测间隔； 6、支持 Telemetry 流量可视化功能。		
2	管理交换机	1、交换容量 $\geq 336\text{Gbps}$ ， $\geq 126\text{Mpps}$ ； 2、 ≥ 24 个 GE 端口， ≥ 4 个千兆 SFP 口； 3、无风扇静音设计； 4、支持安全启动，在系统启动过程中支持安全检测，防止对系统镜像进行修改和伪造数据； 5、设备能够被公有云平台管理。	台	3
3	ONU（核心产品）	1、上行 $\geq 1\text{G}$ PON 接口，下行 $\geq 8\text{*GE}$ ； 2、支持 POE+供电，单端口最大 30W，整机供电功率最大 120W； 3、采用无风扇静音设计，金属外壳； 4、支持 EPON/GPON 自适应； 5、工作温度： $-20^{\circ}\sim 55^{\circ}$ 。	台	45
4	分光器	1、名称 1 分 8 分光器； 2、插入损耗 $\leq 3.5\text{dB}$ ； 3、工作波长 1310/1550nm； 4、工作温度 $-30^{\circ}\text{C}\sim 80^{\circ}\text{C}$ ； 5、分光占比 50%左右； 6、SC 拉锥式。	台	45
5	分光器	1、名称 1 分 4 分光器； 2、插入损耗 $\leq 3.5\text{dB}$ ； 3、工作波长 1310/1550nm； 4、工作温度 $-30^{\circ}\text{C}\sim 80^{\circ}\text{C}$ ； 5、分光占比 50%左右； 6、SC 拉锥式。	台	45
6	网络语音交换机	1、处理器：不低于 ARM 四核， $\geq 1\text{GB}$ DDR3 运行内存， ≥ 2 个网口， ≥ 1 个 USB 接口； 2、支持 ≥ 200 用户注册，最大并发数 ≥ 80 ，会议最大并发 ≥ 60 方， $\geq 8\text{Gb}$ 工业级 SD 存储卡+ $\geq 1\text{TB}$ 监控级硬盘，支持 USB 扩容存储 $\geq 1\text{T}$ 存储，支持 ≥ 15000 小时以上录音/留言（本地存储）， ≥ 500000 通话记录（CDR）； 3、支持 ≥ 2 个 FX0/FXS/GSM/WCDMA 中继插槽，机架式安装； 4、支持 SIP/IMS 中继数量无限制，通讯录联系人数量无限制，队列数量无限制，IVR 层级无限制，呼入 呼出路由数量无限制，队列数量无限制，会议室数量无限制； 5、开放 API 接口，可进行二次开发对接第三方系统； 6. 一号多机（至多支持 5 个终端注册同一号码，节省号码资源）； 7、Geo-IP 防火墙（基于地理位置的 IP 安全策略，可以按国家名拉入防火墙黑名单）； 8、支持系统冗余，双机热备，基于 iptables 的防火墙，Geo-IP（基于 IP 地址地理位置的安全策略），入侵检测和防御，IP 白名单/黑名单，分机授信注册 IP，数据备份与恢复； 9、支持网管远程维护，提高运维效率，降低成本；	台	1

		10、支持 B/S 端话务台软件，可用于调度应用，如呼叫、对讲、寻呼、广播通知、定时广播、触发广播、紧急报警、背景 音乐、强插、强拆、监听、会议控制等丰富调度应用，移动分机扫码注册，IP 电话零配置（PNP，快速注册码），电话本（话机 LDAP 自动同步），分机扩展盒自动配置，SIP 代理服务器支持（穿透）。		
7	IP 话机	1、≥2.3 寸 132x64 分辨率带背光黑白屏； 2、霍尔感应开关（无插簧设计），高清音质； 3、≥2 个 SIP 账号、≥2 个记忆键、≥5 方语音会议、支持 Opus 编解码； 4、支持耳机，支持无线耳机适配器； 5、可挂墙、≥2 个支架角度、安全锁孔，双网口、带电源适配器。	台	80
8	网管平台服务器	CPU 核心数不低于 16 核；CPU 主频不低于 2.8GHz，建议 3.2GHz；内存不低于 32G； 硬盘不低于 500G。	台	1
9	光纤路终端	独立 OLT 设备或者核心交换机 OLT 板卡。 1、如果独立 OLT 设备要求关键单元（主控板、交换板、电源）1+1 冗余配置，单台 OLT 设备能提供不少于 6 业务槽位； 2、配置 24 个 10G EPON 端口（含 16 个万兆 EPON 光模块），兼容千兆 ONU，未来可平滑扩容到万兆； 3、主控交换容量≥9.6Tbit/s， 每业务槽位带宽≥300Gbit/s； 4、支持 10G EPON/XGSPON 端口数≥144，10GE/GE 上联端口数≥288； 5、支持内置 DHCP 服务器，可为终端动态分配 IP 地址，支持的地址池规格≥17000； 6、整机 MAC 地址数量≥512K； 7、支持以太环网协议 ERPS 和 RRPP，具备热补丁功能。	台	2
10	智能管理平台	1、▲系统预定义支持 250 家厂商的 2500 多个设备系列，超 1 万款设备的管理。同时系统还提供自定义功能，帮助用户自行扩展对第三方设备的基础识别管理，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2、自动发现网络中的所有网络设备，并在拓扑中显示出来，支持拓扑图自定义修改，包括设备、链路等； 3、支持对全网设备告警的实时监控和统一浏览；支持多种提醒方式，如告警实时提醒（告警板）、告警音响提示；支持多种转发方式，比如转 E-mail，转短信，转上级网管或其它网管等。支持告警分析，可以屏蔽重复告警、闪断告警，支持告警自动确认功能； 4、▲系统支持通过向导方式及任务方式（周期性任务、一次性任务或立即任务）批量的备份、恢复完整的配置文件，也可以批量的下发配置片段，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5、系统提供针对 VXLAN 业务的相关管理功能，包括 DashBoard、设备管理 、VXLAN 列表、隧道列表和拓扑管理等；以各类视图	套	1

		的形式展现 VXLAN 隧道承载 TOP5、VXLAN 拓扑、全网拓扑和 VXLAN 流量统计信息； 6、系统支持多种设备的管理，包括交换机、防火墙、WLAN、PON 等设备，实现本次全部设备统一管理。不低于 50 个交换机、防火墙设备，不低于 200 个 AP 设备，不低于 500 个 PON 设备等授权，不低于 1000 个用户并发表在线认证授权。		
11	室内 AP	1、采用整机双频 4 流设计，可同时工作在 802.11a/b/g/n/ac/ac wave2/ax 模式； 2、整机协商速率$\geq 2.975\text{Gbps}$，其中 5G 射频速率$\geq 2.4\text{G}$，2.4G 射频速率$\geq 0.575\text{G}$； 3、固化接口数≥ 2 个，包括 1 个 100/1000M/2.5G 光口，1 个 10M/100M/1000M 电口； 4、支持内置 BLE5.1 功能模块，满足基于蓝牙协议的物联网业务； 5、使用 WIFI6 终端接入测试，接入 5GHz 频段，在 80MHz 频宽下，单用户极限性能可达到 950Mbps 以上； 6、满足壁挂、吸顶和面板安装方式。	个	143
12	面板 AP	1、采用整机双频 4 流设计，可同时工作在 802.11a/b/g/n/ac/ac wave2/ax 模式； 2、整机协商速率$\geq 1.775\text{Gbps}$，其中 5G 射频速率$\geq 1.2\text{Gbps}$，2.4G 速率$\geq 0.575\text{Gbps}$； 3、≥ 1 个上行千兆电接口，≥ 4 个下行千兆电接口； 4、满足 86 盒、壁挂安装方式； 5、满足 1 个 5V/0.5A 标准 USB 口，方便为手机、平板等移动设备充电。	个	134
13	室内 高密 AP	1、采用三射频设计，可工作在 802.11a/b/g/n/ac/ac wave2/ax 模式； 2、整机协商速率$\geq 5.375\text{Gbps}$，且所有 5G 频段单频段速率$\geq 2.4\text{Gbps}$； 3、≥ 3 个接口，其中 1 个固化 2.5G 光口，2 个固化 10M/100M/1000M 电口； 4、Wi-Fi 6 射频可切换，其中一个射频满足 2.4G 射频和 5G 射频切换； 5、≥ 5 个外置物联网模块链式扩展； 6、在 AP 的每个射频各接入 1 个 WiFi6 真实终端，整机无线转发总性能极限可达到 2.2Gbps 以上。	个	18
14	室外 AP	1、采用双射频设计，可同时工作在 802.11a/b/g/n/ac/ac wave2/ax 模式； 2、要求整机 5G 频段空间流数≥ 4，2.4G 频段空间流数≥ 2； 3、≥ 3 个接口，其中 1 个千兆光口接口，2 个千兆电口； 4、整机最大接入用户数≥ 1024 个； 5、设备满足全向天线信号覆盖，提供更广阔的无线覆盖范围； 6、内置 BLE5.1/RFID/Zigbee，满足通过软件切换，实现对 BLE/RFID 不同协议的 IOT 扩展功能；	个	13

		7、工作温度：-40°C~65°C； 8、▲其中一个固定 5GHz 射频，另外一个可以灵活选择 2.4GHz 或 5GHz，同时可部署 5GHz 射频数量≥2，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证明； 9、配置不低于“11.5dBi@2400~2500MHz/15dBi@5150~5850MHz”双频定向 MIMO 天线，配置 4 个天馈避雷器和光口转电口 POE 模块。		
15	无线控制器	1、满足常规 AP 最大数量≥512； 2、集中转发性能≥10Gbps； 3、提供 8 个千兆电口，2 个 2.5G 电口，2 万兆光口（含两个多模光模块），双交流电源； 4、▲AC、AP 满足 802.1X 用户在大规模组网 AC 间快速漫游满足 dot1x 认证 AC 间快速漫游，终端漫游到新的 AC 后无需再次进行认证。减轻服务器压力同时保证终端快速接入，可满足 10 台以上的 AC 间快速漫游。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5、为保障重要用户的无线网络体验，所投产品需要满足 VIP 功能，并图形化展示 VIP 用户速率、延时、平均信号强度等无线体验信息； 6、为了保障无线网络的用户体验，所投产品需要满足对弱信号接入、乒乓漫游等常见无线网络问题的识别，并给出问题分布趋势图、该问题所影响的具体终端、涉及的 AP 以及该 AP 发生该异常的数量统计； 7、本次项目实配 192 个 AP 授权。	台	1
16	光网络终端 1	1、上行≥1G PON 接口，下行≥4*GE； 2、支持 POE+供电，单端口最大 30W，整机供电功率最大 60W； 3、采用无风扇静音设计，金属外壳； 4、支持 EPON/GPON 自适应； 5、工作温度：-20°~55°。	台	42
17	光网络终端 2（核心产品）	1、上行≥2*1G PON 接口（1*SC+1*SFP），下行≥8*GE； 2、采用无风扇静音设计，金属外壳； 3、工作温度：-10°~55°； 4、支持 EPON/GPON 自适应。	台	186
18	光网络终端 3	1、上行≥1G PON 接口，下行≥2*GE； 2、采用无风扇静音设计； 3、支持 EPON/GPON 自适应。	台	55
19	光网络终端 4	1、上行≥2*1G PON 接口（1*SC+1*SFP），下行≥16*GE； 2、采用无风扇静音设计，金属外壳； 3、工作温度：-10°~55°； 4、支持 EPON/GPON 自适应。	台	19
20	分光器	1、名称 1 分 2 分光器； 2、插入损耗≤3.5dB； 3、工作波长 1310/1550nm；	个	40

		4、工作温度-30° C~80° C; 5、分光占比 50%左右; 6、SC 拉锥式。		
21	系统集成和辅材	1. 项目安装所需跳线、端子、标签、线材、管材等必要安装辅材。	批	1
22	校园网系统调试	1、用户需求：确定网络的用户数量、业务类型和带宽需求； 2、拓扑结构：设计合理的网络拓扑，包括核心层、汇聚层和接入层； 3、冗余与容错：考虑冗余设计，保证网络的高可用性和容错能力； 4、核心交换机：设置交换机基本配置，包括 IP 地址、路由协议、VLAN 等；配置双核心交换机，根据需求划分 VLAN，提高网络性能和安全性；设置策略，保证重要业务的带宽需求； 5、接入设备：安装在机房，与核心交换机连接；将 ONU 分布在用户接入点； 6、配置：配置参数，保证光信号的稳定传输； 7、用户管理：配置用户管理策略，分配带宽，控制用户接入； 8、带宽管理：合理分配带宽，避免网络拥塞； 9、流量监控：使用网络监控工具实时监控流量，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10、优化路由：优化路由协议配置，减少网络延迟，提高传输效率； 11、安全策略：定期更新和优化安全策略，防范新出现的安全威胁； 12、日志分析：定期分析网络日志，及时发现异常行为； 13、补丁更新：及时更新设备固件和补丁，修复已知漏洞； 14、服务质量：通过 QoS 保证关键应用的服务质量； 15、故障排除：建立快速响应机制，及时解决用户问题； 16、用户反馈：定期收集用户反馈，持续改进网络服务； 通过以上步骤和注意事项，规划、安装和调优校园网，保证网络的高效、稳定和安全运行。	项	1
九、校园网络安全建设				
1	防火墙	1、每秒新建连接数 4 万/s，并发连接数 250 万；开启应用层功能实测吞吐量≥2.5Gbps，适用专线带宽不低于 1.2Gbps； 2、配置 16 个 10/100/1000 BASE-T 端口，10 个 100/1000 BASE-X SFP 端口，2 个万兆光口；支持不少于 2 个端口扩展槽，冗余交流电源； 3、整机同时具备防火墙、服务器负载均衡、入侵防御、防病毒、应用识别和 web 应用防护（WAF）、威胁情报等功能； 4、支持静态路由、策略路由、RIP、OSPF、BGP、IS-IS 等路由协议； 5、支持 IPsec VPN 隧道自动建立，无需流量触发；	台	1

		6、支持 HTTP 慢速攻击检测与防护，支持流量自学习功能，可设置自学习时间，并自动生成 DDOS 防范策略； 7、▲支持安全策略冗余分析、策略命中分析、宽泛策略分析，帮助用户梳理、制定更合理安全策略，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8、配置 3 年 URL 特征库服务，3 年应用识别和控制特征库，3 年 IPS 入侵防御特征库，3 年防病毒特征库。		
2	日志审计	1、CPU：1*4210(2.2GHz/10 核)，内存：16G，硬盘：4T 3.5 寸 SATA 盘，共 8 个插盘位，额外可再扩充 7 个 3.5 寸盘，网络接口：千兆电接口≥4 个；万兆光接口≥2 个； 2、日志处理性能≥3500 EPS，本次配置 32 个安全设备日志分析授权，支持通过授权扩展到≥500 个安全设备日志分析； 3、支持按照设备类型、统计周期、日志类型等进行分析展示，可以对原始日志的日志内容进行适配分析，分析结果范式化展示； 4、自定义日志概览展示，支持按照时间周期（一天、一周、30 天）进行过滤展示； 5、▲被监管单位通报后，需要定位内网真实主机，要求平台支持 NAT 溯源功能，查找内网资产真实 IP，并能够查看相对应的安全风险；同时支持在 DHCP 场景下，结合 DHCP 服务器，定位问题主机当前真实 IP 地址，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6、支持告警策略新增/删除/修改/启用/停用管理，可基于策略名称、启用状态、开始/结束时间、策略名称、告警类型、处理状态等信息进行查询。	台	1
3	上网行为管理	1、16 个千兆电口，10 个千兆光口，2 个万兆光口，两个冗余模块交流电源； 2、最大每秒新建连接数 15 万，最大并发连接数 1000 万，开启应用层功能适用专线带宽不低于 1.5Gbps； 3、支持负载在出接口的 DNS 请求主动完成 DNS 服务器替换； 4、▲支持配置基于用户和应用均为任意的 7 元组的 IPv6 策略，支持全 IPV6 能力，产品能力包含上网行为审计、上网行为控制、流量控制、认证、日志、报表等，提供 web 配置界面截图； 5、支持主动扫描发现内网资产，能够被动从网络流量中识别资产，获取资产基本信息； 6、针对特定无应用指纹的应用：迅雷、P2P 下载支持行为模式的智能识别； 7、支持 APP 认证，APP 运行或登录后方可认证上网； 8、含 3 年特征库升级，3 年无线非经功能授权。	台	1
4	应用服务器	CPU≥2 颗 intel(R) Xeon(R) Gold 5318Y CPU@2.10GHZ (24C)，内存≥8*32GB DDR4 3200，系统盘≥2*240GB SATA SSD，缓存盘≥固态硬盘-1.92T-SSD(*2 个)；数据盘≥机械硬盘 6T*4；标配盘位数≥12，冗余电源，接口不少于 4 千兆电口，2 万兆光口。	台	3
5	数据库服	1、2U 机架式服务器； 2、处理器：配置≥2 颗，单颗处理器 ≥12 核，主频≥ 2.2GHz；	台	2

	服务器	3、内存：配置$\geq 8 \times 32\text{GB}$内存，单机可扩展至24个DDR4内存插槽； 4、存储：不低于6*900GB SAS，硬盘支持热插拔； 5、网卡：不低于2个千兆电口；2个万兆网口（含多模模块），支持0CP网卡模块，支持标准1Gb/10Gb/25Gb/40Gb以太网网络。		
6	数据中心交换机	1、交换容量$\geq 2.56\text{Tbps}$，包转发率$\geq 1000\text{Mpps}$； 2、支持24个千兆电口，24个万兆SFP+口（含8个多模光模块），2个40G光口，含40G 5米堆叠线缆1条，冗余电源； 3、高度1U，工作环境温度$-5^{\circ}\text{C} \sim 45^{\circ}\text{C}$； 3、支持RIPng、OSPFv3、ISISv6、BGP4+等IPv6动态路由协议 4、支持跨设备链路聚合技术，支持40G端口聚合，实现多条上行链路的负载分担和互为备份。	台	1
7	网络安全运维服务	安装和调试校园网内的防火墙、日志分析设备、上网行为管理设备以及智能管理平台设备需要按照以下详细要求和步骤进行，以确保网络的安全、管理的便捷以及网络性能的优化。 1、准备工作：确保机房的温度、湿度等环境条件符合设备运行要求。确保电源供应稳定，并配置适当的UPS系统。规划好网络拓扑，确保有足够的网络端口和带宽。检查所有设备是否完好，包括防火墙、日志分析设备、上网行为管理设备和智能管理平台设备。确认所有必要的配件和连接线缆齐全。获取并验证设备的许可证； 2、安装步骤：安装在网络入口处，通常位于核心交换机和外部网络之间。将防火墙设备固定在机架上。连接防火墙的WAN口到外部网络，LAN口连接到内部网络。连接电源适配器，确保设备正常启动。 3、调试步骤 防火墙配置：进入管理界面，设置管理IP地址、子网掩码和网关。设置防火墙规则，控制进出网络的数据流量。配置NAT和VPN，确保内外网的通信和安全。配置访问控制列表（ACL），限制未经授权的访问。配置防病毒、防DDoS等安全功能，保护网络安全； 日志分析设备配置：设置管理IP地址、子网掩码和网关。配置日志收集策略，确保所有设备的日志都能集中收集。配置日志分析规则，自动分析并生成报告。设置日志存储策略，定期备份和清理日志数据； 上网行为管理设备配置：设置管理IP地址、子网掩码和网关。配置上网行为管理策略，限制不良网站和应用的访问。配置实时监控，记录用户上网行为。配置告警策略，异常行为及时告警； 智能管理平台设备配置：设置管理IP地址、子网掩码和网关。配置设备发现，自动发现并添加网络中的设备。配置集中管理策略，统一管理和监控网络设备。配置自动化任务，简化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	项	1

		4、测试和优化 功能测试：测试防火墙的访问控制和安全策略，确保其有效性。测试日志分析设备的日志收集和分析功能，确保日志的完整性和准确性。测试上网行为管理设备的行为限制和监控功能，确保其能够有效管理用户上网行为。测试智能管理平台的设备管理和监控功能，确保其能够有效集中管理网络设备； 性能测试：测试防火墙的吞吐量和延迟，确保其性能符合预期。测试日志分析设备的数据处理能力，确保其能够实时分析大量日志数据。测试上网行为管理设备的处理能力，确保其能够实时监控和限制用户上网行为。测试智能管理平台的管理效率，确保其能够高效管理和监控网络设备； 优化配置：根据测试结果，调整防火墙规则和安全策略，优化网络性能 and 安全性。根据日志分析结果，调整日志收集和分析策略，优化日志管理效率。根据上网行为监控结果，调整行为管理策略，优化用户上网体验。根据设备管理和监控结果，调整集中管理策略，优化网络管理效率。 5、管理和维护 系统监控：实时监控设备状态和网络流量，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定期检查设备日志，排查并解决潜在问题； 数据备份：配置数据备份策略，定期备份设备配置和日志数据。测试数据恢复功能，确保在故障时能够快速恢复； 系统升级：定期检查并升级设备固件和软件，确保系统处于最佳状态。关注厂商发布的安全补丁，及时安装，确保系统安全； 用户培训：对网络管理员和相关人员进行培训，确保他们熟悉设备的操作和维护。提供操作手册和技术支持，确保问题能够及时解决。		
十、	综合布线系统			
1	机柜 1	1、规格：600mm(W)*9U(H)*600mm(D)、符合 19 英寸安装规范； 2、柜门采用前门单开玻璃门，≥1.2mm 厚优质冷轧钢板制作；后门平板门，≥1.2mm 厚优质冷轧钢板制作，通风率不小于 75%； 3、IP 防护等级要求不低于 IP20；含 PDU 安装滑块，并柜件，附件包，机柜底部封板； 4、承重：机柜静载荷能力要求不低于 2400KG，动态承重要求不低于 1200KG； 5、抗震：满足符合通信行业标准《电信设备抗地震性能检测规范》(YD5083-2005) 带载≥500KG，连续 8,9 烈度抗震要求； 6、表面涂层材质要求：机柜外表面采用喷涂材料满足无毒无害检测要求； 7、表面涂层附着力要求：依据 GB/T 9286-1998 规范，附着力等级应达到 0 级； 8、表面涂层硬度要求：硬度 2H 环境下表面应不出现划痕或涂层破裂； 9、表面涂层耐化学腐蚀：240h 酸、碱性环境无腐蚀；240h 盐雾无腐蚀；	台	13

		10、表面涂层厚度要求： $\geq 60 \mu\text{m}$ 。		
2	机柜 2	1、规格：600mm(W)*6U(H)*600mm(D)、符合 19 英寸安装规范； 2、柜门采用前门单开玻璃门， $\geq 1.2\text{mm}$ 厚优质冷轧钢板制作； 后门平板门， $\geq 1.2\text{mm}$ 厚优质冷轧钢板制作，通风率不小于 75%； 3、IP 防护等级要求不低于 IP20；含 PDU 安装滑块，并柜件，附件包，机柜底部封板； 4、承重：机柜静载荷能力要求不低于 2400KG，动态承重要求不低于 1200KG； 5、抗震：满足符合通信行业标准《电信设备抗地震性能检测规范》(YD5083-2005) 带载 $\geq 500\text{KG}$ ，连续 8,9 烈度抗震要求； 6、表面涂层材质要求：机柜外表面采用喷涂材料满足无毒无害检测要求； 7、表面涂层附着力要求：依据 GB/T 9286-1998 规范，附着力等级应达到 0 级； 8、表面涂层硬度要求：硬度 2H 环境下表面应不出现划痕或涂层破裂； 9、表面涂层耐化学腐蚀：240h 酸、碱性环境无腐蚀；240h 盐雾无腐蚀； 10、表面涂层厚度要求： $\geq 60 \mu\text{m}$ 。	台	23
3	控制设备	数字带屏 KVM 切换器 双通道 RJ45 远程 IP 切换器 支持 2 路 IP 远程 16 路数字宽屏。	台	2
4	分路箱	32 路、FC。	支	13
5	机柜、机架	1、规格：600mm(W)*6U(H)*600mm(D)、符合 19 英寸安装规范； 2、柜门采用前门单开玻璃门， $\geq 1.2\text{mm}$ 厚优质冷轧钢板制作； 后门平板门， $\geq 1.2\text{mm}$ 厚优质冷轧钢板制作，通风率不小于 75%； 3、IP 防护等级要求不低于 IP20；含 PDU 安装滑块，并柜件，附件包，机柜底部封板； 4、承重：机柜静载荷能力要求不低于 2400KG，动态承重要求不低于 1200KG； 5、抗震：满足符合通信行业标准《电信设备抗地震性能检测规范》(YD5083-2005) 带载 $\geq 500\text{KG}$ ，连续 8,9 烈度抗震要求； 6、表面涂层材质要求：机柜外表面采用喷涂材料满足无毒无害检测要求； 7、表面涂层附着力要求：依据 GB/T 9286-1998 规范，附着力等级应达到 0 级； 8、表面涂层硬度要求：硬度 2H 环境下表面应不出现划痕或涂层破裂； 9、表面涂层耐化学腐蚀：240h 酸、碱性环境无腐蚀；240h 盐雾无腐蚀； 10、表面涂层厚度要求： $\geq 60 \mu\text{m}$ 。	台	6
6	跳线	六类数据跳线，3 米，非屏蔽。	条	100
7	双绞线缆	VC 外护套，导体采用 99.99%无氧铜，导体直径为 0.565MM,AWG23 绝缘材料 HDPE 十字架骨架，工作温度-20 度—70 度，最大承	m	3050

		受力 110 牛顿，绝缘的断裂延伸率 $\geq 300\%$ 。		
8	线管理器	金属理线器 1U。	个	22
9	耦合器	SC，陶瓷套筒。	个	100
10	布放尾纤	2M，SC 尾纤，OS2。	根	200
11	光缆	名称：48 芯室内单模光纤，OS2，FR/LSOH 护套。	m	2500
12	线路标签	防水防腐蚀耐高温，包含光纤标签、双绞线线缆标签、配线架标签、资产标签。	套	1
13	壁挂箱	安装与办公室，壁装，满足 ONU 设备安装需要。	台	20
14	智能 PDU	1、含 8 位国标 16A/10A 端口输出； 2、含防雷模块、含接线端子； 3、可远程控制每一位端口的通断。	台	12
15	辅材	线材，管材等必要安装辅材。	批	1
16	综合布线系统调试	校园网综合布线系统安装调试包含规划、设计、安装和测试等环节。以下是详细的施工要求： 1、准备工作 需求分析：确定用户需求，包括数据传输速率、带宽需求、覆盖范围等。调查现场环境，包括建筑结构、电力布局、现有网络设施等； 设计规划：制定综合布线系统的整体规划，包括主干线路、水平布线、垂直布线等。选择适合的布线标准，如 ISO/IEC 11801、TIA/EIA-568 等。确定布线材料和设备，包括铜缆、光缆、配线架、信息面板、机柜等。 2、施工材料准备 网线：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的铜缆类型，确保铜缆符合国际标准，具备抗干扰和高传输性能； 光缆：根据招标文件需求选择单模光纤或多模光纤。确保光缆质量良好，具备良好的传输性能和抗拉强度； 配线设备：选择合适的配线架、信息面板和跳线。确保设备兼容性，便于日后维护和扩展。机柜和配电设备选择适合的机柜，考虑散热、空间和电力分配等因素。确保机柜的结构稳定，能够承载所有设备和配线。 3、施工步骤 线路敷设：根据设计图纸，确定线路敷设路径。使用电缆桥架、线槽和管道保护电缆，避免机械损伤和电磁干扰； 配线架安装：安装主配线架和楼层配线架，确保固定牢固，接地良好。将铜缆和光缆连接到配线架上，确保连接紧密，标签清晰； 信息面板安装：安装信息面板在墙面、地面或桌面上，确保位置合理，便于使用。将铜缆和光缆连接到信息面板上，确保连	项	1

	接可靠，标签清晰； 机柜安装：安装机柜在机房内，确保位置合理，便于设备安装和维护。将配线架、交换机、路由器等设备安装在机柜内，确保固定牢固，接地良好。 4、测试和验收 线缆测试：使用线缆测试仪测试所有铜缆和光缆的传输性能。检查每条线缆的接线是否正确，传输性能是否符合标准； 系统测试：进行网络连通性测试，确保所有设备和终端能够正常通信。进行带宽和延迟测试，确保网络性能符合设计要求； 验收文档：制作详细的施工和测试报告，记录所有线路和设备的安装和测试结果。制作竣工图纸，标明所有线路和设备的位置和连接关系。 5、维护和管理 日常维护：定期检查和维护线路和设备，确保其正常运行。定期清理机房和机柜，保持环境整洁； 故障排查：制定故障排查流程，确保故障发生时能够快速定位和解决。记录故障和处理过程，总结经验，优化系统； 文档管理：维护详细的文档，包括线路图、设备清单、测试报告等。定期更新文档，确保其与实际情况一致； 确保校园网综合布线系统的施工顺利进行，确保系统的高效、稳定和安全运行。		
--	---	--	--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